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0831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3樓

承辦人：鄭怡君

電話：02-23363566分機18

傳真：02-23363563

電子信箱：bx292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視字第11530828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簡章1份 (44124168_1153082856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與中華民國工程環境學會等共同舉辦「水資源環境教育論壇」活動，鼓勵本市公私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等學校校長、相關同仁及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115年7月14日北市翡檢字第11530041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訂於115年8月24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，在本局（新北市新店區新烏路3段43號）水資源生態教育館舉辦。
- 三、本局與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合作推廣水資源環境教育，請有發展水資源環境教育學校，校長及校內同仁、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- 四、本活動採線上報名，請至：<https://forms.gle/ZmJejr5oDZaSUzyQ6>填報；錄取者以「報名成功」E-mail通知；相關提問或建議，歡迎於上班時間電洽：（04）

石牌國中 1150721



PXAA1156005757

24517250分機3057陳先生、3074廖小姐，或臺北翡翠水庫
管理局（02）26664998張先生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（臺北市私立新民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除外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（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達人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方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再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華興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薇閣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除外）

副本：臺北市南港區舊莊國民小學（環境教育分團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三民國民中學（環境教育分團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（環境教育分團）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（請永建國小轉交）（含附件）

